

海东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报

(二〇二四年三月)

海东市生态环境局

2024年4月7日

一、海东市（国控）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2024年3月份，海东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为90.3%，与上年同期上升7.5个百分点；综合指数为3.23，与上年同期下降7.2%。有效监测天数31天，其中优3天，良25天，轻度污染1天，中度污染2天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比例（见图1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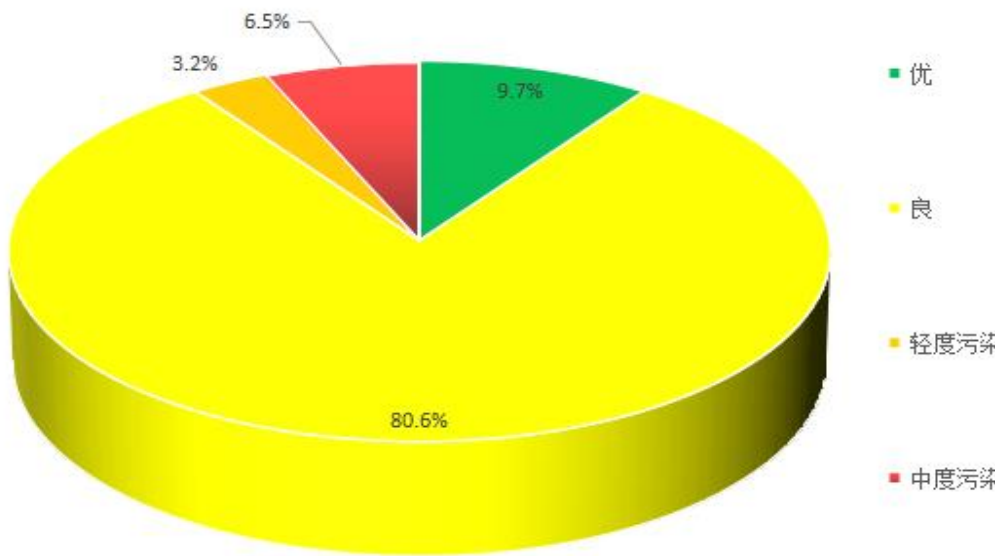


图1 2024年3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级别比例

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月均浓度：二氧化硫（SO₂）平均浓度为11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15.4%；二氧化氮（NO₂）平均浓度为18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18.2%；可吸入颗粒

颗粒物（PM₁₀）平均浓度为 64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8.6%；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平均浓度为 28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下降 3.4%；一氧化碳（CO）第 95 百分位浓度值为 0.7 毫克每立方米，同比持平；臭氧日最大 8 小时（O_{4-8h}）第 90 百分位浓度值为 114 微克每立方米，同比上升 1.8%。（颗粒物已剔除沙尘天气影响）

二、海东市（省控）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（一）空气质量达标率

2024 年 3 月份，海东市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分别为 90.3%、93.1%、92.9%、96.8%、90.3%、85.7%。2023、2024 年 3 月份海东市两区四县达标比例同比（见图 2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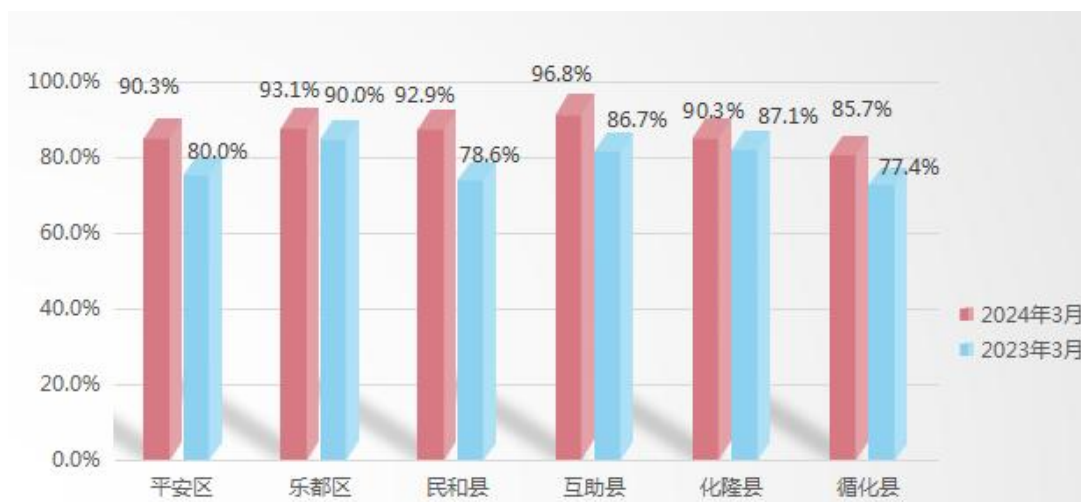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2024 年 3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

（二）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
2024 年 3 月份，海东市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分别为 3.74、4.17、4.07、3.23、2.95、3.41，2023、2024 年 3 月份海

东市两区四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（见图4）。



图4 2024年3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

（三）污染物监测结果

1、可吸入颗粒物

2024年3月份，市辖两区四县环境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月均浓度范围在56-83微克/立方米之间，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69、83、81、56、58和76微克/立方米，2023、2024年3月份可吸入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（见图4）。



图4 2023、2024年3月份可吸入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

2、细颗粒物

2024年3月份,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月均浓度范围在25-32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25、32、32、25、29和32微克/立方米,2023、2024年3月份细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(见图5)。



图5 2023、2024年3月份细颗粒物月均浓度同比

4、二氧化硫

2024年3月份,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月均浓度范围在10-25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12、19、25、12、10和10微克/立方米,2023、2024年3月份二氧化硫月均浓度同比(见图6)。



图6 2023、2024年3月份二氧化硫月均浓度同比

4、二氧化氮

2024年3月份，环境空气中二氧化氮月均浓度范围在11-36微克/立方米之间，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月均浓度分别为36、33、28、17、11和12微克/立方米，2023、2024年3月份二氧化氮月均浓度同比（见图7）。



图7 2023、2024年3月份二氧化氮月均浓度同比

5、一氧化碳

2024年3月份,环境空气中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范围在0.9-1.3毫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第95百分位浓度分别为1.0、0.9、0.9、1.3、0.7和0.9毫克/立方米,2023、2024年3月份一氧化碳浓度同比(见图8)。



图8 2023、2024年3月份一氧化碳浓度同比

6、臭氧

2024年3月份,环境空气中臭氧日最大8小时第90百分位浓度范围在106-124微克/立方米之间,平安区、乐都区、民和县、互助县、化隆县和循化县第90百分位浓度分别为110、114、106、124、106和116微克/立方米,2023、2024年3月份海东市臭氧浓度同比(见图9)。



图9 2023、2024年3月份海东市臭氧浓度同比